丽江市财政局文件

丽财农〔2025〕52号

丽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的通知》（云财农〔2025〕97号），现将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下达你们（金额详见附件1）。支出列2025年“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相关科目（“项级”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经济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

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和《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号）规定和要求安排使用资金，督促指导各地加强资金项目管理，收到上级资金后30日内将资金分解下达到具体单位和项目（资金下达超时情况将纳入后续资金测算分配因素），优先选择条件成熟的项目，加强项目实施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指导督促部门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求，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2025年用于产业发展的衔接资金占比原则上不得低于下达你地区资金总规模的52%，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三、实行脱贫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继续实施脱贫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政策的27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可执行财政部等10部委印发的《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财农

〔2024〕1号）和省财政厅等10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细则〉的通知》（云财农〔2024〕35号）规定，因资金整合调整绩效目标的，不再考核该部分资金对应的原任务完成情况，并按规定纳入相应部门绩效管理。

附件：1.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分配表

2.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绩效目标表

丽江市财政局

2025年8月7日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丽江市财政局　　2025年8月7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金额	其中：			
			支出进度因素	衔接资金产业绩效评价奖励	分任务分部门项目入库调度问题扣减	受灾因素分配
	丽江市合计	2757	1389	300	-150	1218
1	古城区	119	119			
2	永胜县	750	336	200		214
3	华坪县	1182	178	100	-100	1004
4	宁蒗县	525	575		-50	
5	玉龙县	181	181			

附件2

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四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族宗教委	
州（市）主管部门	州（市）财政局		州（市）发展改革、民族宗教部门	
年度总体目标	过渡期内在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的前提下，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和财力状况，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保留并调整优化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聚焦支持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适当向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倾斜，并保持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总体稳定，省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比例达到52%；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当年衔接资金支出进度目标100%；提高项目资金透明度和公开效果；提升项目库建设水平；促进脱贫人口增收，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或者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资金投入率	>=52%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公告公示率	=10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0%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增幅	>=0%
		社会效益指标	防返贫监测对象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消除人口帮扶措施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无规模性返贫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	>=90%